

证券代码：430442

证券简称：华昊电器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无锡华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24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朱昊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3,9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6.571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旻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,545,8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0.56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金晔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42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徐晓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42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丁成扣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74,999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71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7月24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龙卫锋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7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71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罗义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 2024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冰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7 月 24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四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罗义先生，1976 年 3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。2004/8/10-2008/4/19 星达五金塑胶(惠州)有限公司，2008/4/20-2010/9/30金泰电线电缆有限公司，2012/2/15-2021/7/31 上海楹裕电子有限公司，2022/12/8-至今无锡华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。

王冰女士，1989 年 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14/1/15 至 2019/4/30 上海爱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，2019/5/1 至今无锡华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作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董事、监事换届后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不会产生任何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华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无锡华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《无锡华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无锡华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监事会

2024 年 7 月 24 日